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债券代码：112324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磊花路口)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二零一六年八月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作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股份”或“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6高鸿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16高鸿债”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公告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0）中就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

截止2016年7月31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16.12亿元，其中新增发行公司债4.95亿元，累计偿还借款12.13亿元，借款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3.99亿元，公司累计新增借款总额（含发行公司债）超过公司201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28.85亿元的20%。上述新增借、还款的统计口径为发生额，上述财务数据除2015年末净资产外均未经审计。

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以上新增借款主要为正常支取的银行授信借款、发行公司债及其他形式的融资借款，均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西南证券作为高鸿股份“16 高鸿债”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